

通 知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8 日

聯絡人：楊小姐

聯絡電話：2263411#1312

主旨：因應疫情變化及配合防疫政策，110 學年度應屆畢業班向本處民雄校區總務組借用學士服、碩士服及博士服統一歸還注意事項，詳如說明，惠請轉知所屬配合辦理。

說明：

一、歸還方式

(一)請務必先行確認學位服借用來源，向畢聯會合作廠商借用者不適用以下歸還方式，相關歸還辦法將由畢聯會公告。

(二)請向本處民雄校區總務組借用學位服之畢業生各自或以班級為單位就以下方式擇一依期限辦理歸還：

1. 郵寄歸還

請於 6 月 10 日(星期五)前將學位服(含外袍、帽子、披肩)妥善包裝後郵寄至民雄校區總務組(地址:621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收件者: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總務組)，並請務必清楚註明歸還者之系所、學號及姓名，以利完成歸還程序。

2. 現場歸還

請於 6 月 6 日(星期一)至 6 月 10 日(星期五)每日 11:00 至 14:00，將學位服(含外袍、帽子、披肩)攜至民雄校區總務組辦公室辦理歸還。

二、若有特殊事由致無法如期歸還者，請事先洽詢民雄校區總務組辦理。

三、遺失損毀賠償金額

若未善盡保管之責，致衣帽或配件遺失或衣服損毀者，應依下表照價賠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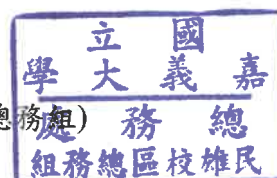
單位：元

類別 \ 費用	衣	帽	帽穗	帽扣	披肩
博士服	2,300	200	50	10	800
碩士服	1,800	200	50	10	800
學士服	450	200	50	10	120

此致

民雄校區各院、系、所及畢聯會（敬請轉知各系所應屆畢業班配合辦理）

總務處(民雄校區總務處)



敬啟